

國立政治大學 112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學系分則 第二次核校

學系組	教育學系	招生名額	2名	代碼	1611
篩選條件	招收實驗教育學生且具有下列特殊經歷之一者： 1. 具傑出的外語能力證明文件或國外特殊經歷，其外語表現或其國外經歷為同年齡中罕見。 2. 具獨立自主完成的學習或任務或專案的經歷證明文件或反思紀錄（文字或影片），其所完成的內容具創意且有一定的難度（同年齡中罕見）。 3. 對教育領域有特殊見解或對教育有特殊研究性熱忱，抑或是對教育議題能提出深入研究且提供佐證資料並說明之對象。				
考試項目 (佔分比例)	資料審查 (0%)	1. 實驗教育身份證明文件：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身份證明文件，如完成實驗教育證明，或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生證或縣市政府教育局處所發出實驗教育計畫通過公文；或實驗教育學校、機構畢業證書或其他相關證明文件。 2. 學習表現與特殊能力證明：高級中等教育階段學習證明文件（如學校成績單、學習狀況報告書等相關證明）、特殊能力證明文件。 3. 自傳。（中英文皆可，含個人經歷與反思、學習規劃及申請動機） 4. 3分鐘自我介紹短片：請至本系網頁/最新消息/招生訊息下載表格，提供上傳 Youtube 或任一雲端後之連結（後製效果與剪輯技術非必要元素），以協助系所了解申請人。 5.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 上述第 1 至 4 項為必繳資料，第 5 項為選繳資料；無固定格式。 ※ 資料繳交方式以網路上傳電子檔案，於 111 年 11 月 17 日下午 7:00 前上傳電子檔案，逾時不予受理。			
	面試 (100%)	參加資格：依資料審查成績擇優選取至多 14 名參加面試。 面試日期：111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六】 注意事項：符合參加面試名單及面試相關資訊，於 111 年 12 月 13 日公告於本系網站，考生請自行上網查詢。			
總成績 同分參酌 順序	面試成績				
考試說明	面試評分參考項目：人格特質、本系相關知識、態度、口語表達能力、臨場反應及資料審查等。				
備註	1. 本系教育目標在培育有志從事教育學術研究之人才。 2. 教育專業工作特殊，必須具有口語表達能力、人際互動溝通協調能力，能控管自身情緒，具相當之抗壓能力等。				
聯絡資訊	電話：(02) 29393091 分機 62331 楊助教 網址： https://edu.nccu.edu.tw/				

(1) 學系分則如須修改，請以紅筆註記。

(2) 經核對並請學系主管及承辦人簽章後，於 9 月 26 日（星期一）下午 5 時前擲回教務處綜合業務組周菁菁彙辦。

承辦人員簽章： 

學系主管簽章： 